

一、会议议题

(一)研究东胜区市政事业服务中心关于无偿划转车辆的请示。

(二)研究东胜区第十二小学关于无偿划转车辆的请示。

(三)研究东胜区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关于无偿划转车辆的请示。

(四)研究东胜区第二中学关于无偿划转车辆的请示。

(五)研究东胜区教育教学研究中心关于业务用车编制的申请。

(六)研究公务用车支出相关费用(集中统一管理维修费用、车队维修费用)。

(七)研究周转房支出相关费用(联通网络、床上用品)。

(八)研究新冠疫情防控资金 7595619.88 元提交区政府常务会议相关事宜。

(九)研究处置封停公务用车 30 辆,提交区政府常务会相关事宜。

二、会议决定

(一)原则同意将鄂尔多斯市东政城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 12 辆车及 3 台工程机械无偿划转至东胜区市政事业服务中心。

(二)原则同意将东胜区第十二小学 1 辆别克轿车无偿划转至我中心。

(三)原则同意将东胜区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1 辆丰田

凯美瑞轿车无偿划转至我中心。

(四)原则同意将东胜区第二中学 1 辆金杯商务车无偿划转至我中心。

(五)原则同意我中心为东胜区教育教学研究中心考试专用车核定车编一个。

(六)原则同意支付公务用车费用 189438 元(集中统一管理维修费用 112612 元、车队维修费用 76826 元),财务室会同公务用车管理室按程序支付相关费用。

(七)原则同意支付周转房相关费用 49192 元(联通网络费 16720 元、床上用品 32472 元),财务室会同办公用房管理室按程序支付相关费用。

(八)原则同意向区政府常务会申请资金 7595619.88 元,专项用于疫情防控保障各项费用支出。

(九)原则同意向区政府常务会申请对部分单位交回的 30 辆公务用车进行处置。

参会人员签字确认: 史建新 丁一恒 杨宇露

中共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党组

2024年3月22日

